**关于做好2021年度学校“五四”评优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团总支、团支部：

今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中国共青团成立100周年、我校建校70周年，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进一步组织动员全校各级团组织、学生组织和广大团员、团干部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争做建设新时代先锋、展现新时代青春担当。为深入落实全面从严治团要求，规范举行评选表彰工作，根据《全国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全国优秀共青团员、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评选表彰工作办法》等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在2022年“五四”期间对2021年度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进行表彰。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类别及数量**

参照各团总支在“智慧团建”系统中团支部和团员的数量，按一定比例分配申报名额（附件1），并将择优对推报的候选个人和单位进行评选表彰。最终评选出以下类别：

### （一）千百十”优秀青年学生

“千”：优秀团员（含优秀学生团干部）

“百”：百佳青年学生

“十”：十大杰出青年学生（集体）

### （二）优秀共青团工作者

### （三）优秀团学导师

### （四）五四红旗团委

### （五）五四红旗团支部（团总支）

### （六）优秀学生组织

优秀院级学生会

优秀院级研究生会

优秀院级学生青协

优秀院级学生科协

# **二、评选标准**

## （一）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千百十”优秀青年学生

### 1.基本条件

（1）有信仰。胸怀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家国情怀和时代责任感强，自觉维护国家安全，带头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强。

（2）讲政治。坚决拥护党的领导，爱戴党的领袖，带头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希望和要求，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3）重品行。带头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集体主义思想，维护民族团结，正义感、责任感强，积极传播青春正能量，勇于和不良言行作斗争，参与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社区（村）报到等社会活动表现突出。

（4）争先锋。热爱劳动、崇尚实干，勤奋学习、刻苦钻研、勇攀高峰，学习成绩优异，在“责任意识、创新精神、国际视野、人文情怀”等方面表现突出，具有一定的模范带头作用，团结带动青年作用明显。

（5）守纪律。模范遵守团章团纪，积极主动履行团员义务，正确行使团员权利，组织观念强，努力完成组织分配的工作，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 2.参评资格

#### **（1）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优秀共青团员**

——年龄须在14至28周岁（1994年4月30日至2008年4月30日出生）。

——团龄在1年以上（截至2022年4月30日），2017 年以后入团的须有全国统一的发展团员编号，2021年度团员评议结果为“优秀”等次。

——关心支部建设，在“一支部一项目”和团日活动等各类支部活动中表现积极，积极参加“青年大学习”，2021年9月（第十二季第一期）至2022年4月（2022年第7期）共21期青年大学习中至少学习12次以上，即学习率超过50%（通过江苏共青团-学习成绩单查询）。

——成为注册志愿者，年度志愿时长不少于20小时，在志愿服务、疫情防控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表现突出者优先。

——本科生团员要求在2021年度学习成绩绩点排名在本专业的前50%（具体绩点由各年级团总支公布），考试无不及格科目。

#### **（2）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优秀学生团干部**

#### ——满足优秀团员参评资格，政治面貌应为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或共青团员。连续担任团干部半年以上，且参评时仍继续担任团干部。

#### ——充分彰显基层共青团干部作为，热爱团的岗位，工作能力过硬，工作作风优良，密切联系青年。严格落实团的基层建设相关部署要求，大力推动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 如担任团支部书记还应满足：

#### ——所在团支部建设成效明显，团员满意度高，积极组织开展“一支部一项目”和团日活动等各类支部活动，支部成员积极参与“青年大学习”。非新生团支部要求“对标定级”评定等次为“五星级”或“四星级”。

#### ——个人2021年度“双述双评”综合评定等次为“好”。

**（3）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百佳青年学生**

满足优秀团员参评资格；在青年学生中有一定号召力，在某一领域取得一定成绩，其突出事迹具有引领示范性；本科生团员要求在2021年度学习成绩绩点排名在本专业的前30%，考试无不及格科目。

**（4）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十大杰出青年学生（集体）**

个人参评，需入选“百佳青年学生”，在广大青年学生中有较强号召力，在思想引领、创新创业、文体活动、励志勤奋、公益实践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具有很好的引领示范性，个人的学术志趣和成长经历能影响更多青年学生，为学院、学校、社会做出了一定的贡献。

集体参评，需在社会和学校建设重点领域、突发事件和具有广泛社会影响的事件中作出突出贡献，师生认可度高，取得良好社会影响。

## （二）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优秀共青团工作者（略）

## （三）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优秀团学导师

“优秀团学导师”评选现已纳入我校教职工荣誉表彰体系，表彰为团学工作（思想引领、社会实践、社团指导、创新创业等方面）作出贡献，取得优异成绩的本校教职工，要求师德师风好，关心青年学生成长成才，受到广大青年学生好评，积极支持和参与团学工作。

## （四）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五四红旗团委（略）

## （五）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五四红旗团支部（团总支）

### 1.基本条件

（1）政治建设好。注重加强团员政治教育和青年思想政治引领，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团员青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组织基础好。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配齐配优支委会，支委会分工明确。高质量落实“三会两制一课”“两清单一规范三落实”等制度。配有团建指导员，指导、协助团支书开展工作。认真开展“双述双评”工作，支部团员对支委会的认可度、满意度高。 “班团一体化”实施效果明显，工作开展协同高效，密切联系、服务青年，打造青年身边的共青团。

（3）机制保障好。充分发挥党建带团建的政治优势，积极构建与同级党支部协同工作机制。团支部的工作运行机制健全，有符合支部实际的学习、活动、会议等制度，团支部的工作经费、资源、阵地保障有力，团务工作规范有序。

（4）作用发挥好。经常性开展紧扣青年特点、紧贴青年需求的思想性、技能型和娱乐性活动，做到年年有工作计划，月月能开展活动，团员个个能参与。积极落实“推优入党”制度。在志愿服务、社会实践、创新创业等领域涌现出一批工作典型、团干部典型和团员典型。党组织或上级团组织对团支部（总支）工作评价高。

（5）联系服务好。积极向党组织和有关方面反映、推动解决团员青年利益诉求。围绕团员青年在学习工作生活中的现实需求开展服务，围绕成长发展、志愿服务、济困助学、就业创业、岗位建功、实践教育等形成稳定的社会功能，团员青年参与度和认同度高、获得感强。

### 2.参评资格

——团支部（团总支）成立满半年，团支部及所属团员、团干部的基本信息均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每年进行一次团员教育评议工作，所有团员均应为“合格”等次以上。非新生团支部“对标定级”评定等次为“五星级”。

——支部团员普遍参与“青年大学习”，按照要求积极开展“信仰公开课”。

——每学期集中开展2次以上主题团日活动；围绕思想引领、科研创新、创业实践、志愿服务、文体艺术等领域，形成至少1项经常性品牌特色工作。

**注：研三、大四（已毕业或即将毕业）的团支部（团总支）不参评五四红旗团支部（团总支）**

## （六）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优秀学生组织（略）

# **三、评选流程**

## （一）“千百十”优秀青年学生

**优秀团员（含优秀学生团干部）**由**各年级团总支**根据分配名额自行组织线上评审会确定，确定后**填入附件8**。

百佳青年学生请各学院根据分配名额制定本学院评选标准，组织由专业教师、班主任等各方面代表参加的以“青春故事分享会”为主题的答辩评审会，确定后填入附件8，同时在学院团学新媒体平台展示推荐人选的先进事迹，**推荐者填写《百佳青年学生申报表》（附件3）**。

每个学院推荐1-2名学生或集体（学生不超过1个）参加十大杰出青年学生（集体）学校评比（通知另行发布），同时填写《十大杰出青年学生申报表（个人）》（附件4）、《十大杰出青年学生申报表（集体）》（附件5）及汇总表（附件9）。

## （二）优秀共青团工作者（略）

## （三）优秀团学导师

优秀团学导师每个学院可推荐候选1-2人，填写《优秀团学导师申报表》（附件6）及汇总表（附件9），重点推荐45周岁以下的中青年教师，学校将组织评审会评审产生（通知另行发布）。

## （四）五四红旗团委（略）

## （五）五四红旗团支部（团总支）

五四红旗团支部（团总支）由**各年级团总支**根据分配名额自行组织评审、确定，确定后填入附件8。

## （六）优秀学生组织（略）

**四、材料提交**

**1.优秀团员、优秀学生团干部和五四红旗团支部**

各年级成立五四评优工作小组，按照名额分配（详见附件1），负责本年级优秀团员、优秀学生团干部和五四红旗团支部评选，评选结果填写附件8，于4月14日12：00之前由各团总支及辅导员审核后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nuaahkxytw@126.com。

**2.百佳青年**

各年级按照名额分配（详见附件1），动员各类别优秀青年参评百佳青年。各年级被推荐学生请填写附件3《百佳青年学生申报表》,于4月14日18:00前纸质版交本部A18-515办公室、电子版上报学院曹智博老师邮箱573371822@qq.com。材料审核后将于4月18日安排线上评优答辩，准备5分钟答辩PPT。

**3.优秀团学导师**

各年级辅导员可推荐1名申报优秀团学导师的老师，请填写于附件5《优秀团学导师申报表》、附件9《申报信息汇总表（团学导师）》，并于4月16日12点电子版上报邮箱573371822@qq.com，院团委将综合考虑推荐材料后呈报校团委。

联系人：曹智博 联系电话：84892433

附件1：各类奖项名额分配表

3：《百佳青年学生申报表》

4：《十大杰出青年学生申报表（个人）》

5：《十大杰出青年学生申报表（集体）》

6：《优秀团学导师申报表》

8：表彰申报名单（模板）

9：申报信息汇总表（团委、团学导师、十杰、十杰集体）（Excel）

共青团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航空学院委员会

2022年4月9日

附件1

**各类奖项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
| 学院 | 优秀团员 | 优秀学生团干部名额 | 五四红旗团支部名额 | 百佳学生名额 |
| 博士 | 10 | 6 | 1 | 推荐1-2人 |
| 研二 | 20 | 8 | 1 | 推荐1-2人 |
| 研一 | 20 | 8 | 1 | 推荐1-2人 |
| 大四 | 20 | 7 | / | 推荐1-2人 |
| 大三 | 40 | 10 | 2 | 推荐3-4人 |
| 大二 | 10 | 3 | 1 | 推荐1-2人 |
| 大一 | 10 | 3 | 1 | 推荐1-2人 |
| 院级学生组织 | 14 | 4 | / | / |
| 合计 | 144  | 49  | 7  | 8  |

附件3

**百佳青年学生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 学院 |  | 学号 |  | 出生年月 |  | 绩点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入团时间 |  | 发展团员编号 |  |
| 2021年度团员教育评议等次 |  | 学生干部任职 |  |
| 社会工作经历 |  |
| 个人事迹 | （300字以内） |
| 所获荣誉 |  |
| 所在团组织意见 | （盖 章）年 月 日 |

备注：2017年以后发展的团员须有发展团员编号

附件4

**十大杰出青年学生申报表（个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 学院 |  | 学号 |  | 出生年月 |  | 绩点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入团时间 |  | 发展团员编号 |  |
| 2021年度团员教育评议等次 |  | 学生干部任职 |  |
| 社会工作经历 |  |
| 个人事迹 | （300字以内） |
| 所获荣誉 |  |
| 所在团组织意见 | （盖 章）年 月 日 |

备注：2017年以后发展的团员须有发展团员编号

附件5

**十大杰出青年学生申报表（集体）**

|  |  |
| --- | --- |
| 团队名称 |  |
| 负责人信息 |
| 姓名 |  | 学号 |  | 学院 |  |
| 电子邮箱 |  | 手机号码 |  | 团队工作起始时间 |  |
| 所获荣誉 |  |
| 突出事迹 | （300 字以内） |
| 推荐单位意见 | （盖 章）年 月 日 |

附件6

**优秀团学导师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学历 |  |
| 单位职务 |  | 联系方式 |  |
| 所属类别 | □思想引领 □社会实践 □社团指导□创新创业 □其他\_\_\_\_**可多选，评选时明确所属类别** |
| 参与共青团工作个人事迹 | （300字以内） |
| 所获荣誉 |  |
| 所在   单位意见 | （盖 章）年 月 日 |

附件8

**XXXX学院党委（盖章） XXXX学院团委（盖章）**

# **2021年度五四团内表彰申报名单**

此份名单请按照该文本中的字体、字号要求上交

**一、五四红旗团支部（X个）**

XXX团支部

**二、百佳青年学生（X个）**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李 雷

**三、优秀学生团干部**

**XXXX**学院（**XX**人）：【每行**9**人，每人姓名之间空两个半角，按年级排序】

【20XX级】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李 雷

【20XX 级】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李 雷

**四、优秀团员**

**XXXX** 学院（**XX** 人）：【每行 **9** 人，每人姓名之间空两个半角，按年级排序】

【20XX 级】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李 雷

【20XX 级】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李雷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李 雷